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



##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

### 聯合澄清公佈

本公佈乃就澄清最近有關FECIL參與澳門一個酒店項目之報章報道而發表。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td (「FECIL」)、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遠東酒店」)之董事(「董事」)留意到FECIL、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之股份近期之價格及成交量均有所上升，並僅此表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導致該等股份上升之原因。

FECIL、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之董事謹提述最近有關FECIL參與澳門一個酒店發展項目之報章報道。

誠如FECIL二零零四年年報中披露，FECIL與美國拉斯維加斯之Venetian Group於二零零四年年初簽訂諒解備忘錄，於澳門填海區發展及經營一間共有3,000間客房之三至四星級酒店(「該項目」)，第一期發展計劃包括1,500間客房。建築工程預計於二零零五年年初開始，並預計於二零零七年前竣工。董事確認該項目已有進展，FECIL目前與Venetian Group就該項目之磋商正處於最後階段。然而，該項目之有關各方並未簽訂任何具體協議。於該項目之所有條款已經協定及具法律約束力之具體協議已經簽訂後，FECIL之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盡快發表進一步公佈。

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之董事謹表示，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現時並無計劃參與該項目。

遠東科技之董事留意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之價格及成交量均有所上升，並謹此表示，遠東科技之董事兼主要股東邱達根先生今天已出售2,314,000股遠東科技股份。於上午十時五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期間，於市場合共出售1,222,000股股份，並於下午時段於市場出售1,092,000股股份。該2,314,000股股份佔遠東科技已發行股本0.7%。

FECIL、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之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安排須根據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之事宜須根據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

FECIL、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各自之股東及有意投資之人士於買賣FECIL、遠東科技及遠東酒店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td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邱達昌  
謹啟

承董事會命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根  
謹啟

承董事會命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偉  
謹啟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FECIL之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先生、拿督邱達昌、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及邱達成先生；非執行董事邱姿錦蘭女士、邱達生先生及邱達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朱熾良、羅國貴先生及江劍吟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遠東科技之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先生、邱達根先生及邱達成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邱達昌、邱達強先生、邱達偉先生、邱達文先生及邱美琪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志民先生、林家禮博士及方仁宏先生。

於本聲明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先生、邱達偉先生、邱達文先生、邱美琪小姐；非執行董事邱姿錦蘭女士、邱達生先生、邱達昌先生、邱達成先生、邱達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吳永鏗先生及蔡偉石先生；替任董事陳志興先生(邱德根先生之替任董事)及鄧崇基先生(邱達文先生之替任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